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刘淼女士进行了审查，提出聘任建议。经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刘淼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签署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对于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刘淼女士，我们对她的简历和任职资格作了认真审阅，认为她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她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本次副总经理提名、聘任的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刘淼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九日

附：刘淼女士简历

刘淼，女，1980 年 11 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历任：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规划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综合事务部（党办）副总经理、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运营总监兼投资发展部总经理。现任：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

刘淼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票。